

证券代码：874723

证券简称：信联电科

主办券商：招商证券

信联电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辅导备案板块变更至北交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辅导情况

（一）与招商证券签订书面辅导协议

信联电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于2023年7月31日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招商证券”）签订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之辅导协议》

（二）提交辅导备案材料

公司于2023年8月1日通过辅导机构招商证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河北监管局（以下简称“河北证监局”）报送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备案申请材料。

（三）完成辅导备案

2023年8月3日，河北证监局受理了公司的辅导备案申请，公司于2023年8月3日起进入辅导期。

（四）变更拟上市场所或上市板块

公司根据自身经营情况，结合未来发展战略规划等因素，并在与辅导机构招商充分沟通的基础上，决定变更拟申报板块为北京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北交所”），辅导机构仍为招商证券。

公司已向河北证监局申请将辅导备案板块变更为北交所，并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辅导监管系统中将拟申报板块变更为北交所。2026年4月13日，公司已完成辅导上市板块的变更。

（五）其他情况说明（如适用）

2025年12月30日，全国股转公司出具《关于同意信联电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并在全中国股转系统挂牌的函》（股转函〔2025〕2896号），公司股票经审核同意公开转让并在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2026年1月26日起，公司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公开转让。证券简称：信联电科；证券代码：874723；交易方式：集合竞价交易；所属层级：创新层。

二、风险提示

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申请存在无法通过北交所发行上市审核或中国证监会注册的风险，公司存在因公开发行失败而无法在北交所上市的风险。

根据公司已披露的《2025年度审计报告》，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者为计算依据）为5,285.77万元，最近一年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者为计算依据）为14.15%，符合《上市规则》规定的在北交所上市的财务条件。

挂牌公司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规定的公开发行股票条件，且不存在《上市规则》规定的不得在北交所上市情形。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三、备查文件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信联电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拟上市板块的专项说明》

信联电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3日